

北京市
西城环卫史志

(内部资料)

第一集

北京市西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局

為城市美容
為群眾造福

一九八七年夏

黃橋

（北京市西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局第一任局长黄桥同志题词）

改革开放搞活开
创环卫工作新局
面。

赵先会

一九八七年七月

(北京市西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局现任局长赵先会同志题词)

中央书记处关于首都建设方针 的四项指示

一、要把北京建成为全中国、全世界社会秩序、社会治安、社会风气和道德风尚最好的城市。

二、要把北京变成全国环境最清洁、最卫生、最优美的第一流的城市。

三、要把北京建成全国科学、文化、技术最发达，教育程度最高的第一流的城市。

四、要使北京经济上不断繁荣，人民生活方便、安定。要着重发展旅游事业，服务行业，食品工业，高精尖的轻型工业和电子工业。

《西城环卫史志》编写委员会

顾 问：黄 桥 杨文续 王泰昌

主 编：程念慈

副主编：钱 铭

编 委：冯丙寅 张松泉

前 言

城市环境卫生是一项意义重大的事业，它是当代城市建设和城市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关系到人民的身体健康和幸福，关系到社会生产力的保护和民族繁衍，它是祖国社会主义建设的重要保证。

北京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首都，是全国的政治文化中心。对这样一个拥有千万人口，在世界上极有影响的城市来说，其环境卫生工作的重要是不言而喻的。

新中国成立以来，北京市的环境卫生事业随着生产的发展，市政设施的改善和人民物质文化生活的提高，得到了较快的发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为加快首都两个文明建设的步伐，中央书记处又作出了关于首都建设方针的四项指示，明确提出了北京环境卫生工作的发展方向。西城区在市委、市政府的亲切关怀和区委、区政府的直接领导下，在各街道办事处和有关单位的协助配合下，在广大环卫职工的辛勤努力下，环境卫生工作日益受到社会各方面的重视，环境卫生面貌发生了巨大变化。

《西城环卫史志》（第一集）回顾了西城区环境卫生事业的发展历程；记载了西城区环卫系统的组织机构和人员情况；反映了西城区环境卫生工作的概况；选编了现行的市容环境卫生法规、规章。

《西城环卫史志》（第一集）的编辑出版，对西城区环

环境卫生管理局的干部和职工将起到了解环卫历史，检阅成就，振奋精神，鼓舞热情，增强斗志，掌握政策的作用。对于我局现在和将来开展环卫工作，深化改革，进一步提高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将有所帮助。以适应城市环境卫生事业日益发展的要求，更好地为中央服务，为生产服务，为首都人民服务。为四化大业、为人民创造一个清洁、优美的环境作出贡献。

《西城环卫史志》（第一集）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有关单位和许多同志的大力协助，为我们介绍情况，提供资料，给予很多方便。黄桥同志还对《西城环卫史志》（第一集）做了审定。值此，谨向有关单位，有关同志致以衷心的感谢。

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时间短促，虽经多方面征求意见，反复核对、修订，但书中一定还会有不少缺点和错误，恳切希望同志们批评指正。

《西城环卫史志》（第一集）编写委员会

一九八七年七月

注：《西城环卫史志》（第一集）的资料截至到一九八六年底。

目 录

第一部分：北京市西城区环境卫生工作的历史演变概况·····	(1)
第二部分：组织机构和人员情况·····	(31)
(一) 组织机构状况·····	(31)
(二) 人员情况·····	(35)
1. 一九八六年直接生产工人按岗位分布情况·····	(35)
2. 辅助生产工人按岗位分布情况·····	(36)
3. 非生产人员按岗位分布情况·····	(37)
4. 职工的年龄、性别、政治面目、文化程度、职别构成情况·····	(38)
5. 职工工资总额水平·····	(39)
6. 技术工人平均水平·····	(40)
7. 职工参加工作时间构成·····	(41)
8. 退休职工分布情况·····	(42)
9. 专职监察员分布情况·····	(43)
10. 兼职监察员分布情况·····	(44)
11. 班组及班组长分布情况·····	(44)
12. 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名录及任职情况·····	(45)
13. 局机关行政领导人员任职情况·····	(46)
14. 局党委、工会、团委领导人员任职情况·····	(47)

15.局党委工作部门任职情况·····	(48)
16.局职代会主席团成员任职情况·····	(48)
17.北京市劳动模范·····	(49)
18.北京市五好职工·····	(49)
19.首都劳动奖章获得者·····	(50)
20.全国、市新长征突击手,市“三八”红旗手·····	(50)
21.北京市先进集体·····	(50)
22.一九八六年度学时传祥、牟萍先进个人·····	(51)
23.一九八六年度学时传祥、牟萍先进集体·····	(51)
24.职工中的市、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52)
25.职工中的区政协委员·····	(53)
26.区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委员会中我局职工当选情况·····	(53)
第三部分:环境卫生工作的概况·····	(55)
1.各项任务的管理和完成情况(一)·····	(55)
2.各项任务的管理和完成情况(二)·····	(56)
3.各项任务的管理和完成情况(三)·····	(57)
4.西城区的环境卫生工作任务在全市城区中的比重(一)·····	(58)
5.西城区的环境卫生工作任务在全市城区中的比重(二)·····	(59)
6.公厕、污水池、化粪池按街道地区分布情况·····	(60)

7.小型扫路机历年任务完成情况……………	(61)
8.中型扫路机历年任务完成情况……………	(62)
9.“门前三包”责任制落实情况……………	(62)
10.一九八六年经济承包责任制执行情况…	(63)
11.历年职工人数按岗位分布情况……………	(64)
12.历年拨款和支出经费情况……………	(66)
13.环境卫生设施情况……………	(67)
14.历年清运粪便、垃圾、炉渣情况……………	(68)
15.垃圾成分分析……………	(69)
第四部分：现行的市容环境卫生法规、规章……………	(71)
市政府和市有关单位发布的规定	
1.关于禁止沿街乱写乱画乱贴的通告 (1981年11月10日)……………	(71)
2.市容环境卫生管理规定 (1982年 4 月26 日)……………	(72)
3.北京市城市录化管理暂行办法 (1982年 4 月28日)……………	(78)
4.关于审批掘路和临时占路联系办法的联 合通知 (1982年 6 月 8)……………	(83)
5.关于街头零售报刊的联合通知 (1982年 10月20日)……………	(86)
6.市容环境卫生监察员着装暂行规定 (1983年 1 月12日)……………	(88)
7.市环卫局、市工商局、市公安局通告关 于加强对销售冰棍、瓜果、蔬菜摊点的 管理 (1983年 2 月13日)	(90)

8. 维持公共秩序、加强市场管理的通告
 (1983年6月8日) (92)
9. 关于禁止燃烧树叶和枯草的通知 (1983
 年10月17日) (94)
10. 关于修改《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规
 定》第十三条和《北京市城市绿化管理
 暂行办法》第十三条的通知 (1983年12
 月27日) (95)
11. 关于渣土管理的规定 (1984年2月7日)
 (96)
12. 关于《北京市城市建设规划管理暂行办
 法》 (1984年2月10日) (98)
13. 关于庆祝节日张挂标语的规定
 (1984年3月8日) (109)
14. 关于对城区、近郊区和门头沟、通县实
 行非生活垃圾、渣土托运收费的通知
 (1984年4月18日) (111)
15. 关于增加建筑公厕标准类别的通知
 (1984年5月22日) (112)
16. 北京市公共厕所建筑标准的设计要求
 (1984年5月22日) (113)
17. 市财办、市管委会、二商局关于加强冷
 饮、瓜果市场管理的意见的通知 (1984
 年6月9日) (116)
18. 市二商局关于加强冷饮、瓜果市场管理
 的意见 (1984年5月9日) (118)

19. 对外服务机关、企事业单位垃圾清运实行收费通知（1984年9月19日）……（121）
20. 对各国驻华使馆和代表机构所产垃圾的清运实行收费通知（1984年9月19日）……（123）
21. 关于北京市市容监察员试行条例（1984年11月3日）……（125）
22. 关于禁止随地吐痰的规定（1985年4月12日）……（129）
23. 关于加强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的暂行规定（1985年7月23日）……（131）
24. 关于禁止随地乱扔乱倒废弃物的规定（1985年8月31日）……（135）
25. 关于新建居住区公共设施配套建设的规定……（137）
26. 关于加强新建、改建居住区环境卫生管理的规定（1985年11月31日）……（140）
27. 北京市“门前三包”责任制管理办法（1985年12月17日）……（143）
28. 关于修订清运非生活垃圾、渣土收费标准的通知（1986年5月10日）……（145）
29.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公文批复（1986年6月12日）……（146）
30. 关于维护楼房阳台整洁的规定（1986年10月29日）……（147）

区政府发布的有关规定

1. 关于加强渣土管理、清运工作的意见
(1980年6月10日) (149)
2. 关于抓紧改建化粪池和厕所的通知
(1982年3月17日) (153)
3. 关于垃圾台、桶管理办法的通知 (1982
年4月1日) (155)
4. 关于禁止乱倒炉渣的几项规定 (1985年
8月) (159)
5. 关于工商市场和市容卫生罚没款使用办
法的会议纪要 (1985年9月16日) (160)
6. 关于加强垃圾桶站管理和保洁工作的意
见 (1985年10月10日) (162)
7. 1985年冬季组织群众扫雪铲冰工作安
排意见 (1985年11月20日) (165)
8. 关于加强西瓜售卖点管理的办法 (1986
年6月10日) (169)
9. 区政府办公室批转市容办公室《关于维
护楼房阳台整洁的规定》 (1986年11月
27日) (173)

第一部分：北京市西城区环境 卫生工作的历史演变概况

北京是我们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首都，是全国的政治中心和文化中心。西城区位于首都北京城区的西北部，是党中央、全国人大、国务院和全国政协的所在地。西城区面积为三十点三五平方公里。全区有常住人口七十六万人。工作人口四十万人。工作单位四千三百多个。其中：中央单位一百二十多个，市级机关八十多个。全区有街巷一千零一十一条划分为十个街道办事处，三百八十多个居民委员会。

北京这座世界历史文化名城，五朝古都，有着悠久的历史、灿烂的文化、光荣的革命传统。但是，在黑暗的旧中国，创造历史的劳动人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北京这个文化古城，也失去了它的光彩。

旧中国环境卫生机构的演变简况 及环境卫生工人的悲惨生活

解放前的北平是个消费城市，工业总产值不过一个亿，粮食亩产只有一百斤，广大劳动人民十分贫困。旧中国的清洁工人是作为一种“夫役”而处在社会的最底层。他们没有任何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贫困、饥饿、歧视、凌辱象恶魔一样与清洁工人的命运紧紧地纠缠在一起，清洁工人们那流不尽的辛酸泪和诉不完的苦难史，似乎就是他们牛马般劳动

所获得的唯一报酬。

北京，在古代没有专门管理和服务于城市环境卫生的机构。历史上最早的“职业清洁工”是为帝王和皇族居住的宫廷从事洒扫工作的“涓人”（也称“中涓”）。所谓“涓人”，按《汉书》的注者唐朝人颜师古的解释，就是在帝王宫室从事“洁除之人”。《辞海》“涓人”条中，具体地解释为“在（帝王）左右担任洒扫的人”。

史书上有关“涓人”的记载，首先见之于《战国策》，继之则见之于《史记》及《汉书》中曹参、周勃、灌婴等人的传记。到了明代以后，帝王之家“御用”的“涓人”，便被称之为“打扫夫”了。根据明代宛平县知县沈榜撰著的《宛署杂记》记载：明万历年间（公元一五七三年至一六二〇年），皇宫礼仪房“打扫夫”支银八十二两八钱。“都知监”有“打扫夫”三十名。每名银一两二钱。万历十九年，为皇太子及公主选使女三百名，每选之日，各个王馆中都搭几座彩棚，“集女轿夫千余”所选之女乘轿从东安门进，“雇打扫夫二百名，每名银三分，共银六两。北京在明朝以前，由官方雇佣的“职业清洁工”，不仅为皇家所“御用”，而且人数也很少。到了明朝末年，“御用”清洁工才开始走向社会，并为社会服务。曾被宫廷所“御用”的“涓人”，则被改称为“水夫”。但是明、清时代在北京也没有为了城市的环境卫生而独立地分司设署。清朝末年，有一种“小锣会”组织雇工扫街、泼街，日工钱铜钱两吊。清朝光绪二十六年（公元一九〇〇年），京师内外巡警厅及内城东西巡警局，下设有“水夫”班，主要任务是担负京城干道及皇城内外的洒水工作，以防京城尘土播扬。光绪三十三年（公元一

九〇七年），内城东西巡警局改称左翼巡警厅和右翼巡警厅，“水夫”改称“清道夫”。从此以后，北京历史上的清洁工才开始有组织地担负着城市主要街道的洒水和清扫保洁工作。拉脏土（垃圾）、倒泔水的清洁工人，早期是受人雇佣的，没有组织，工作也不专一。在旧社会的清洁工人有时还得赶“红白口”（婚丧嫁娶等红白喜事），“打执事”，“拉小绊”（为排子车拉绊绳），这样才能勉强糊口。

旧北京的粪道制度，起源于清朝前叶，康熙年间，原来对粪便是随意淘取的，以后有人见有利可图，强横者固定地带，据属私有，逐渐形成了封建的粪道制度，并操纵在粪阀、粪霸、粪商手中。

民国初年，军阀政府在北京设“京师警察厅”，由“京师警察厅”雇工扫马路、拉脏水，向“门里”敛卫生捐作为开支用。

一九二八年六月二十日国民党南京政府中央政治会议决定：把北京改称北平并设北平为特别市。在市政府下组建了八个局。清洁事务开始转归市卫生局。此时，内、外城已有区的划分，各区开始组建清道班。内、外城共有十五个清道班，另设一个运秽（垃圾）汽车班，共有清洁工人约一千八百人。这时才开始将城内的垃圾向城外清运。

一九三〇年，各区划分若干自治坊，成立坊公所。此后，城市垃圾收集工作也归坊公所的坊目、坊丁负责。费用由自治坊向居民和工商户募集。由于费用有限，垃圾收集以后的运量、运距就受到很大限制，不可能运到城外消纳，只好就近寻觅空地堆叠。久之，城内垃圾堆积如山。

一九三〇年四月，因经费不足，裁撤了市卫生局，清洁事务又重归市警察局。各区清道班直接由警察局卫生科统

管。

一九三三年十一月，成立了北平市卫生处，各区清道班又划归北平市卫生处管辖。全市有“清道夫”699人，担负干路清扫面积77.56万平方米。

一九三四年七月，北平市卫生处又扩编为卫生局，并且将属于自治坊管理的清扫小街小巷，收集垃圾和污水的人夫车辆一并接收，按区拨由各清道班管辖。这时，全市有十五个清道班，一个特务班，一个汽车班。共有清洁工人二千一百七十人。

一九四四年一月，清洁事务由市卫生局划归市社会局，各区清道班由区公所接管。

一九四五年五月，清洁事务又归回市卫生局。日本帝国主义投降后，在一九四五年十月，建立了市卫生局环境卫生总队。

一九四七年一月，各区清道班改称清洁队。

一九四七年三月，环境卫生总队又归属于警察局，并改称为“清洁总队”。这时全市有清洁工人一千七百多人，而除去“吃空缺”，实际只有清洁工人六、七百人。当时，清道班的工人管扫马路，自治坊的工人管拉脏土（垃圾）。淘粪这一行一直由私人经营，其经营的年代远比扫马路和拉脏土为早。但是未发现有文字记载。据传，清朝乾隆年间，刘墉任东阁大学士官职，他是山东诸城人，号石庵。山东同乡来京找他谋生，他即介绍从事淘粪。由此可见，淘粪这一行很早就已形成了。

在旧中国，北京的清洁工人大都来自山东、河北农村。由于天灾人祸逼得他们背井离乡，寻找活下去的道路。他们